

台湾休闲农业发展研究及对大陆的启示

李建华¹, 林国华²

(1. 福建省台湾农业研究中心, 福州 350003; 2.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经济与信息研究所, 福州 350003)

摘要:对台湾休闲农业的兴起背景、发展过程、经营状况和发展策略进行了综合研究分析,并根据研究所带来的启示,对大陆发展休闲农业提出几点建议。

关键词:休闲农业;台湾;大陆

中图分类号:F323.2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0864(2007)02-0089-04

Study on development of Taiwan leisure agriculture and revelation to mainland

LI Jian-hua¹, LIN Guo-hua²

(1. Taiwan Agricultural Research Center of Fujian, Fuzhou 350003, China;

2. Information Institute of Agricultura Economy and Sci-technology, FAAS, Fuzhou 350003, China)

Abstract:The background on the rise, process, business condition and countermeasures of Taiwan's leisure agriculture were studied. The suggestion to Mainland's leisure agriculture was put forward in the paper.

Key words:leisure agriculture; Taiwan; Mainland

20世纪90年代以来,台湾农业受内部环境和生产成本的影响,其农产品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逐渐下降,外销市场大大萎缩。2002年台湾加入WTO后,岛内市场受外来农产品的冲击,农业发展内外受困,遭遇发展瓶颈。由于市场的需要,加之休闲农业这一“产品”本土性强,特别是像台湾这种四面环海的孤立岛屿的地理位置,休闲农业成为了台湾当局解决农业发展瓶颈的法宝。为促进农业向休闲农业快速转型,台湾农业主管部门除给予政策、资金上的扶持外,还对产业发展进行了认真规划辅导。使得台湾现代休闲农业快速成长,并成为目前台湾农业经营的主流形态之一^[1],受到世界各国的关注。

1 台湾休闲农业的兴起与发展

1.1 台湾休闲农业的兴起

台湾休闲农业的兴起有几个方面的因素。

1.1.1 需求方市场的拉动 随着台湾工、农业经济

的快速发展和现代化的实现,台湾的社会结构与产业结构发生了根本性的改变,都市化程度从1954年时的30%发展为目前的70%^[2]。但工业化、都市化带来的喧嚣、污染、竞争、紧张、压抑等负面问题严重地困扰着台湾民众,使人们迫切地想在闲暇时去接近大自然;在享受恬静、舒适、清新、自然的田园风光的过程中,认识和欣赏民族传统文化。因此,乡村休闲成为台湾现代都市人维持生活品质的最佳方式之一。2001年台湾实施双休日后,为民众的休闲度假客观上创造了条件。

1.1.2 农业内部因素的选择

加入WTO后,台湾当局承诺进口的大米量要占岛内大米消费量的65%,此举严重打压了本土大米价格,使得水稻种植面积急剧下降,到2004年,台湾水稻种植面积下降为26万 hm^2 ^[3],短期内下降近50%。当局不得不出台稻田休耕政策,给予农民休耕补贴。此外,台湾还因多种原因不得不实行政策性休牧和休渔等,这些

收稿日期:2006-10-26;修回日期:2006-12-04。

作者简介:李建华,副研究员;主要从事两岸农业经济研究。E-mail:ljh522@163.com

基金项目:福建省科技厅资助项目(2006R0015)的研究内容之一。

都是促使台湾农业转向现代休闲农业,寻找新的发展机会的重要因素。

传统农业与现代农业的差别在于:传统农业只要求提供人类起码的温饱;现代农业发展却肩负着“优质、安全、休闲、生态”四大功能。善用农村的自然、农业、生态和文化资源,将其变为农业的新增长点,是休闲农业的一个最大特点。根据台湾学者评估,休闲农业作为新兴产业,其经济收益是传统农业收益的15倍^[4]。

台湾人口近2300万,但农业人口仅574万,从农人口更是少到69.9万^[5],只占农业人口的12%,占总人口的3%。台湾农业总产值占GDP的比重越来越小,从1963年的23.3%、1992年的3.6%降至2003年的1.8%^[6]。事实上台湾传统农业存在已无太多的经济意义,当局仅仅因为从区域安全的战略角度出发,才保留这一基础产业。

2 台湾休闲农业的发展与经营

2.1 台湾休闲农业的发展历程

20世纪70年代后期,为了迎合岛内市场的需求,台湾萌芽出休闲农业至今已近30年,大致经历了5个时期^[7]。①休闲农业的草创期(1980年以前)。这一时期经营方法简单,主要是农民开放其生产场所供游人体验采摘和购买等休闲活动。②产业转型发展期(1980—1989年)。此时期台湾经济发展促成台湾民众对休闲农业需求的增加,台湾农业主管部门开始制定休闲农业示范计划,推动发展更多样化的休闲产业。③产业提倡期(1989—2000年)。休闲农业1990年被台湾“行政院农委会”正式列入农业施政的重要目标之一,先后拟定并出台了“发展休闲农业计划”及“休闲农业管理办法”等,逐渐增加休闲农业发展的施政计划,包括休闲农业区划与休闲农场经营辅导办法等,使台湾休闲农业迅速成长,出现了走马濂农场、东河农场、香格里拉农场、东势林场等较为成功的休闲农业项目。④产业发展期(2000—2003年)。“休闲农业管理办法”修正实施,为休闲农业提供了更完善的发展条件,产业发展渐趋成熟,并朝策略联盟及主题活动发展,同旅游捆绑经营共同发展。⑤产业蜕变时期(2004年—)。随着岛内外社会、经济环境的发展变化,“行政院农委会”再次修订相关法规政策,将经营成熟的台湾休闲农业发展目标定

位在具有“国际观光水准”,以谋求更高层次的发展。

2.2 台湾休闲产业的基本定位

台湾休闲农业发展的主管机关为“行政院农业委员会”,法规依据主要是“农业发展条例”、“休闲农业区管理方法”等。台湾休闲农业发展是以自然、乡土、草根性为产业的本质,发展原则是以农业经营为主,重视自然环境保育,以农民利益为根本,以消费者需求为导向。台湾休闲农业的基本形态是以亲近大自然,建立以旅游、休息、教育、文化、社会、经济、环境、健康等功能相结合的经营体系,以农民、农业与农村作为休闲农业的重要特征,注重游客与农民的互动。台湾休闲农场主要由农民自己投资,政府在政策和资金上给予支持。

2.3 台湾休闲农业经营状况分析

2.3.1 台湾休闲农业的投入 ①土地投入 2004年台湾全岛共有1102家休闲农场,投入休闲农业的土地总面积有6589.7hm²,平均每家农场近6.0hm²。投入在100hm²以上的农场有9家,占总数的0.8%;土地投入不足0.5hm²的有149家,占总数的13.5%。凡投入在3hm²以内的,农业主管部门引导其经营体验型的休闲农场;3~10hm²的一般辅导建成综合型休闲农场^[8]。②劳动力投入 台湾休闲农业常年投入的总劳动力有6711人,平均每家约6.1人;临时劳力为11387人,平均每家农场10.3人^[8]。③资金投入 台湾投入休闲农业的资金总额为128亿(新台币,每4元新台币大约折合1元人民币,下同,编者注),平均每家投资额约为1162万元。投资100~500万元(不含土地)的占农场总数的38.4%;100万元以下的占13.9%;1亿元以上的占2.4%^[8]。④设施投入 包括住宿、餐饮、农产品加工、农产品与农村文物展示(售)、教育解说中心、门票收费、警卫设施和其他如:凉亭、眺望设施、公厕、安全防护、停车场、标示解说、露营、步行道、水土保持、环境保护、休闲广场等^[8]。

2.3.2 台湾休闲农业的经营规模 据台湾休闲农业学会2004年的调查,台湾北部经营休闲农场的最多,占总数的44.7%。其中仅宜兰一个县就有128家、南投县也有100家。北部休闲农业之所以密集,是因为在区位上占有优势。台湾休闲农业从2000年进入旺盛期以来,新设立的休闲农场就达584家,超过了总数的50%^[8]。

2004 年台湾休闲农业全年共接待游客约 4 913 万人次,平均每个农场年接待游客约 4.5 万人次^[7,8]。通常旺季游客人数是淡季的 2 倍,游客主要来自本土。由于台湾休闲农业的成功经营,近两年有不少港、澳、新加坡等地旅行社组团前往,且上升趋势明显。

2.3.3 休闲农业主要经营项目及收益 经营项目主要以教学体验、风味餐饮、乡村旅游和生态体验为最大项,分别有 703、650、620 和 568 家,占农场总数的 63.8%、59.0%、56.3% 和 51.5%^[8];果园采摘和农作体验也是重要经营内容,分别有 532 家和 484 家^[8];其他依次还有民宿、蔬菜采收、农业展览、民俗技艺体验、林牧渔场体验,农村酒庄和市民农园等内容。

台湾休闲农业的收入以门票、餐饮、住宿为最大项。2004 年全年营业总收入超过 45 亿元。其中住宿 174 933 万、餐饮 125 280 万、产品销售 107 580 万、门票收入 1 910 万、其他 41 300 万^[8]。

台湾各休闲农场收入差异较大。以收入 100 万~不足 300 万的农场最多,有 315 家占 28.6%;收入 1 万~不足 50 万的次之,共 246 家占 22.3%;收入亿元以上的仅有 5 家占 0.5%,若按平均金额算,每家农场有 409 万新台币的收入^[8]。

3 台湾休闲农业发展模式对大陆的启示

目前大陆约有数千家休闲农业企业,并形成了各具特色的产业模式。大陆休闲农业主要聚集在北京、上海和广州等经济活跃的大城市郊区。北京市每年休闲农业产值超过 4 亿元。上海市每年大约有 200 多万人次涌向郊区体验休闲农业^[9]。福建省受台湾影响,休闲农业也有较快的发展,尤其是经济较发达的闽南地区,现已有龙海龙佳、厦门万宝山、厦门华夏神农大观园、漳浦长桥、泉州清源山、安溪茶文化园等十余家较成功的休闲农业经营项目。

中国大陆与台湾的经济处在不同的发展阶段,休闲农业起步后于台湾。在休闲农业发展经营方面除与台湾休闲农业有共性外,还具有自己的特色,但总体发展水平落后于台湾。台湾休闲农业经过几十年的推动和经营,积累了许多正反经验,值得大陆学习和借鉴。根据研究台湾现代休闲农业发展所带来的启示,对大陆发展休闲农业提出几点建议。

3.1 要把握发展休闲农业的基本原则

发展休闲农业应注意以下 5 个基本原则:一是要有利于本地区农业发展。有利于本地区农业的转型升级,有利于农业与农村第二、第三产业结合,有利于农民收入的提高;二是要坚持高起点、高标准的原则。引入台湾以及世界休闲农业的最新理念,规划与设计休闲农业产业,应用多种学科指导休闲农业发展;三是休闲农业的发展要坚持可持续发展的原则。避免对当地自然景观、生态环境造成破坏,确保休闲农业的永续发展;四要善用当地资源条件。农村各类资源是构成休闲农业的基本条件,在开发中应因地制宜地善用;五是要重视休闲农业的特色与创新。避免休闲农业经营的面面具到,形不成个性特色。

3.2 要进行农村社区综合条件的改善和更新

台湾休闲农业发展与当局推动的“富丽农渔村建设”处在同一发展时期,二者相互促进,相得益彰。大陆目前也正处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休闲农业的发展初期,政府可抓住这一发展契机,通过两者来拓展农村的新经济活力,来增加农民的收入,改善农村生活环境,充实农民生活设施与内涵。同时强化农民社区意识与环保观念,落实资源永续利用并维护乡土之美,达到新农村建设与休闲农业发展的共赢。因此,各级农业主管部门要有计划、有规划地辅导农村进行居落更新以及农宅的修建。特别应注意在保留甚至增加乡土气息与风貌的同时,改善农村的周边环境和宅内居住卫生条件,达到村容整洁,村民生活品质改善的目的。在此基础上,政府应辅导农民将多余房舍修整成客房,为休闲者提供整洁舒适的民宿。同时,村内增设提供运动健身、教育体验、文化娱乐、餐饮等休闲场所,以多样且个性的休闲场所和休闲方式来吸引都市休闲观光客。

3.3 尽快出台支持和规范产业发展的政策法规

台湾休闲农业由“农委会”主管,“观光局”和“经建会”协同管理,先后出台了“发展休闲农业计划”、“休闲农业管理办法”和“休闲农业辅导办法”等支持和规范产业发展与经营行为的政策法规。经核准的休闲农场,主管部门会拨出专项经费支持。经费一般用于基础建设的补助和组织、宣传等费用开支。大陆可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借鉴台湾管理经验,尽快出台产业扶持政策,对休闲农业涉及的农村卫生、交通道路等基础建设给予资助。一

些生态敏感区,农村古文物、传统文化也可通过财政资助来传承维护。同时还要出台管理法规并设立监督执行机构,通过严格的法律法规来规范监督休闲农业的建设和运营等方面的行为。如台湾在“休闲农业辅导管理办法”中就规定,休闲农场区域内只能“搭建无固定基础之临时性与农业生产有关”的建筑物。该“办法”还详细规定,休闲农场的设施,以“无碍自然文化景观为原则”,并对场内建筑物的高度、住宿设施,建筑物设计等均有严格规定。大陆休闲农业也应通过立法来避免项目建设中的废农造景,滥建人工设施等,杜绝人为因素对自然环境和农业生产造成的负面影响。如若把休闲农园搞得与都市人工游乐园雷同,就背离了发展休闲农业的初衷。休闲农业的宗旨是在追求生产价值的基础上,增加生态、社会和文化价值。

3.4 要加强两岸休闲农业的合作与交流

台湾的休闲农业积累了一些值得借鉴的经验,可邀请台湾有创办休闲农业经验的专家学者和经营者前来指导和投资创业。大陆发展休闲农业有优于台湾的先天条件,除国土辽阔,农村自然和人文资源丰富,东西南北、山海湖草原各具特色外,大陆还有快速发展的经济和 13 亿人口的大市场,因此,联手互补发展休闲农业,前景不可估量。各级农业主管部门可以出台相关政策,吸引有识台商来大陆投资。

3.5 结语

目前大陆农业发展受到“三农”问题的困扰,影响了农业的发展和农民收入的提高。发展休闲农业有利于实现农业资源的高效利用,促进农业产业链的延伸,扩大农业新增长点,带来较好的经济效益;发展休闲农业还有利于农村基础设施的完善和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有利于农村人口素质的改

变,产生较好的社会效益;休闲农业必须以先进的农业生产方式、良好的生态环境和民俗文化吸引游客,因此,从客观上起到了促进现代农业发展以及生态环境保护的作用。即把农业的发展引向“生产、生活、生态”结合,平衡发展的更高层次;休闲农业有利于传统文化的传承和保护。农业文明史是我国文明史的主要组成部分,其遗产大量散落在农业、农村和农民之中。发展休闲农业有利于保护我国的农业文明,有利于促进游客的传统文化传承和保护意识。

鉴于发展休闲农业对解决大陆“三农问题”有诸多的助益,希望政府能进一步支持这一新兴产业的发展。

参 考 文 献

- [1] 陈煜凯. 休闲农业永续台湾农业的经营[J]. 农友月刊(台), 2002(3):29~32
- [2] 台湾都市化程度近7成 中坜桃园近年增加最快.[EB/OL]. <http://financenews.sina.com/bcc2006-06-20/051079881.shtm>. 2006-07-07
- [3] 陈武雄. 台湾农业的转型与变革[J]. 农政与农情(台), 2004(7):40~45
- [4] 陈煜凯. 农业新出路,休闲农业系镀金[J]. 农友月刊(台), 2005(10):51~53
- [5] 郑固固. 台湾失业人数增多,祖国大陆心系台湾农民利益[N]. 人民日报(海外版), 2005-03-17(第三版)
- [6] “行政院农业委员会”. “国内”生产毛额与经济成长率[R]. 农业统计年报, 2003
- [7] 段兆麟. 台湾休闲农业未来发展的方向[J]. 农业世界杂志(台), 2006(270):78~83
- [8] 段兆麟. 透视台湾休闲农业[J]. 农业世界杂志(台), 2005(260):68~76
- [9] 张占耕. 休闲农业的对象、本质和特征[J]. 中国农村经济, 2006(3):73~76

(责任编辑 王燕华)